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项目名称：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

委托单位：古县财政局

主管单位：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评价机构：临汾薪火传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主 评 人：张晴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日

目 录

[摘 要 1](#_Toc4459)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22920)

[（一）项目概况 1](#_Toc20307)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6](#_Toc21691)

[（三）项目绩效目标 8](#_Toc2370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_Toc22372)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_Toc24504)

[（二）绩效评价原则 11](#_Toc3298)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_Toc25188)

[（四）绩效评价方法 14](#_Toc31883)

[（五）绩效评价标准 15](#_Toc2301)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_Toc464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9](#_Toc28071)

[（一）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19](#_Toc12011)

[（二）各项目评分结果 20](#_Toc144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_Toc12294)

[（一）项目决策情况 21](#_Toc27298)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21](#_Toc32086)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23](#_Toc28306)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4](#_Toc3074)

[（二）项目过程情况 25](#_Toc22712)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5](#_Toc23091)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27](#_Toc23256)

[（三）项目产出情况 28](#_Toc21978)

[1.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29](#_Toc2421)

[2.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30](#_Toc28276)

[3.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31](#_Toc14068)

[（四）项目效益情况 31](#_Toc21035)

[1.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分析 32](#_Toc20685)

[2.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分析 33](#_Toc6344)

[五、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34](#_Toc5928)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5](#_Toc29509)

[七、建议 35](#_Toc2724)

[八、结果应用及建议 36](#_Toc27921)

[九、报告附件 37](#_Toc2332)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38](#_Toc29754)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0](#_Toc6548)

[附件3 ：满意度调查报告 45](#_Toc18456)

[附件4 ：访谈报告 48](#_Toc10439)

[附件5 ：合规性检查报告 50](#_Toc10805)

# **摘 要**

受古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承担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们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简要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包括20个公共建筑能效提升和11个小区住宅建筑能效提升。通过前期征得单位及业主同意后，对既有建筑外墙保温、屋顶保温等建设，提高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

（二）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临汾市下达的任务分解，完成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9.1万平方米，通过实施既有建筑的围护改造，外墙、屋顶安装保温层、门窗安装密封条等方式，降低建筑采暖负荷，提高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率，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二、评价结论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项目整体详见下**表3-1**，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1。

**表3-1 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决策** | **过程** | **产出** | **效益** | **总分** |
| 标准分 | 20 | 20 | 30 | 30 | 100 |
| 得分 | 19 | 16 | 19 | 28 | 82 |
| 得分率 | 95% | 80% | 65% | 95% | 82% |

根据指标评分结果，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一般，项目效益较好，但是在绩效目标设置、制度建设、产出及时性方面有明显不足，由此导致项目产出数量不足。

三、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项目整体完成情况一般，按要求完成了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的改造面积。项目效益产出较好，切实改善了群众居住和办公环境，提高了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率，促进了建筑行业生态文明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管理制度不到位 影响项目进度**

经评价组访谈调查了解，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现有的资金、项目、档案等管理制度均为统一的部门规章制度。对于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并没有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实施过程中对于施工进度和支付进度，相对应的意外情况处理方案等都不到位，由于资金到位不及时直接导致项目延期，不利于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项目检验不及时 导致验收竣工推迟**

经评价组了解，项目于2021年10月全部施工完成后，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均未能及时组织第三方检验公司对其进行检验，导致多方验收推迟，项目迟迟未能竣工。检验迟迟不到位的原因是之前的检验费用一直没有结算，后续费用也无保障，故检验公司工作不积极。

五、建议

**（一）重视项目制度建设 确保行有所依**

建议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针对重点项目要全面建立实施制度，不仅是项目管理、人员组织等要制定专门的制度，以供各方工作人员有所依据，能够及时掌握项目进度，针对具体情况作出调整，确保项目能够按计划按时顺利完成。尤其是资金管理方面，更要未雨绸缪，提前做好规划和安排，对于施工进程中需要结算的费用提前与上级沟通，确保不耽误第三方公司的工作开展，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进行款项结算，确保工程顺利推进的同时树立政府的良好信誉形象。

**（二）寻求上级支持 及时分批检验验收**

针对已经完成施工的建筑，可以分批组织检验，对于检验费用多寻求上级支持，可以分批结算，这样不仅能够避免因为最后集中验收导致工作量增大，还能缓解结算压力，给财政资金更多的周转空间。

六、结果应用及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仅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亦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故建议古县财政部门：

（一）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一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挂钩。通过将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给被评价单位，并督促其及时改进相关问题，以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

（二）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财政部门的一定范围内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的同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为部门其他项目的绩效申报以及自评做学习参考。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报告

受古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承担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古县财政局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发〔2022〕32号）等文件，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资金进行全面的分析和综合评价。我们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能源、原材料、水、土地等自然资源，是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物质基础和保障。目前我国水、能源、矿产、耕地四大基础性资源呈现全面紧张局面，能源问题日益突出，节能减排形势十分严峻。能源短缺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软肋”，《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年)》(以下简称“规划”)中指出我国建筑节能水平较低。北方地区大部分建筑特别是广大农村地区建筑，围护结构热工性能较差，导致取暖过程中热量损耗较大，不利于节约能源和降低供暖成本。规划提出有效降低用户取暖能耗，提高建筑用能效率。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国家 65%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推动严寒及寒冷地区新建居住建筑加快实施更高水平节能强制性标准。引导重点地区抓紧制定75%或更高节能要求的地方标准。提高建筑门窗等关键部位节能性能要求，稳步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2017-2021年，北方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国家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等重点区域新建居住建筑执行 75%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为加快推广先进节能技术，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实现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制定的节能指标目标，中央和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对实施节能改造给予适当支持和奖励。

2018 年8月，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国能源局毕干完善 2018 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汾市被纳入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在相应的工作方案中提出在2021年结束时，要对城市建成区具有节能改造价值的100.3万平方米既有建筑全部完成节能改造工作。根据上级指标分解，古县2018年-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任务为9.73万平方米，实际改造面积为9.7648万平方米，2019年已经完成4个公建单位公0.63万平方米，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程任务为9.1万平方米，实际完成7万平方米，故2021年剩余改造面积为2.1万平方米。

**2.立项依据**

本项目的立项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国发〔2014〕52号）；

（2）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18年6月16日）；

（3）《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年）》；

（4）《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完善2018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5）《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指南》（住建部2012-1-29）；

（6）山西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7）《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工作的实施意见》（临政办发〔2019〕3号）；

（8）古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古县2020-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古政办发〔2020〕10号）；

（9）其他相关政策、法律依据。

**3.项目内容和实施方式**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包括20个公共建筑能效提升和11个小区住宅建筑能效提升。通过前期征得单位及业主同意后，对既有建筑外墙保温、屋顶保温等建设，提高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具体改造内容见下表1-1：

**表1-1 项目建设内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项目** | **建设内容** | **建设规模** | **建设地点** | **预计建设期限** | **实际建设时间/年度** |
| 1 | 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 | 外墙保温；屋顶保温；分户计量 | 4.9万平方米 | 康馨苑小区 | 2020.3-2020.9 | 2020 |
| 2 | 岳阳镇家属楼小区 | 2020 |
| 3 | 煤运小区 | 2020 |
| 4 | 电业住宅小区 | 2020 |
| 5 | 畅达货运有限责任公司小区 | 2021 |
| 6 | 财苑新区 | 2020 |
| 7 | 粮苑小区 | 2020 |
| 8 | 利达小区 | 2020 |
| 9 | 还迁楼 | 2020 |
| 10 | 源源小区 | 2020 |
| 11 | 岳阳信用社家属楼 | 2020 |
| 1 | 既有公共建筑能效提升 | 外墙保温；屋顶保温；热计量装置 | 4.3万平方米 | 南垣乡政府 | 2020.4-2020.9 | 2020 |
| 2 | 惠民医院 | 2020 |
| 3 | 交警大队 | 2021 |
| 4 | 建安公司 | 2020 |
| 5 | 民政局 | 2021 |
| 6 | 古阳镇政府 | 2021 |
| 7 | 青少年活动中心 | 2021 |
| 8 | 城镇小学 | 2021 |
| 9 | 城北小学 | 2021 |
| 10 | 北平镇政府 | 2021 |
| 11 | 残联 | 2020 |
| 12 | 医保局 | 2020 |
| 13 | 检察院办公室 | 2020 |
| 14 | 光荣院 | 2020 |
| 15 | 旧县派出所 | 2020 |
| 16 | 老公安局北楼 | 2020 |
| 17 | 古县城市供水公司 | 2020 |
| 18 | 岳阳镇政府 | 2020 |
| 19 | 城镇二小 | 2021 |
| 20 | 岳阳派出所 | 2020 |

**4.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于2020年9月10日公开招标，分两个标段：既有公共建筑能效提升，施工单位为山西省古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为539.08万元；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工程的施工单位为河南金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为605.86万元；监理单位为黑龙江省云河建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9月28日开工后，由于疫情影响，中央文明办创文城市验收，学校施工时间受限，部分建筑工程施工人员到位推迟，自然汛期等原因，截止2020年12月已完成7万平方米的改造，完成总工程量的72.24%，剩余青少年活动中心、城镇二小、城镇小学、城北小学、北平镇政府、古阳镇政府、民政局、交警队、运销公司小区共计2.7平方米预计在2021年完成。截止绩效评价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11个公共建筑和20个居民建筑节能改造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其中公共既有建筑中的北平镇政府、城北小学、城镇二小、城镇小学、古阳镇政府、检察院办公楼、交警队办公楼、民政局、青少年活动中心共计9个建筑还未进行检验；居住既有建筑中的煤运小区还未进行检验；所有项目均未竣工以及组织验收。

##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1144.94万元。2021年申请资金720.75万元，下达资金720.75万元，其中包括中央资金402.41万元，市级资金318.3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资金来源情况详见**表1-2：**

**表1-2 资金来源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时间** | **名称** | **中央资金** | **省级资金** | **市级资金** | **合计** |
| 2021.5.10 | 古财预〔2021〕79号 | 100 |  |  | 100 |
| 古财预〔2021〕80号 | 95 |  | 5 | 100 |
| 2021.9.13 | 古财预〔2021〕0037号 | 253.32 |  |  | 253.32 |
| 古财预〔2021〕247号 |  |  | 190 | 190 |
| 古财预〔2021〕248号 | 23.34 |  |  | 23.34 |
| 古财预〔2021〕249号 |  |  | 23.34 | 23.34 |
| 小计 | | 720.75 | | | 720.75 |
| 实际到位额 | | 720.75 | | | 720.75 |
| 实际支付额 | | 716.68 | | | 716.68 |
| 结余金额 | | 4.07 | | | 4.07 |

**2.资金使用情况**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财政拨付资金720.75万元，资金为专款专用，全部用于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的费用支出。截止评价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金额为716.68万元，结余4.07万元，已被财政收回。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资金来源情况详见**表1-3：**

**表1-3 资金支出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单位名称** | **中标价** | **支付时间** | **支付金额** |
| 1 | 既有居住建筑能效提升 | 河南金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605.86 | 2021.5.19 | 5 |
| 2 | 2021.5.19 | 95 |
| 3 | 2021.9.16 | 46.68 |
| 4 | 2021.9.16 | 60 |
| 5 | 2021.9.16 | 190 |
| 小计 | |  |  |  | 396.68 |
| 6 | 既有公共建筑能效提升 | 山西省古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539.08 | 2021.5.19 | 100 |
| 7 | 2021.9.16 | 220 |
| 小计 | |  |  |  | 320 |
|  | 合计 | | 1144.94 |  | 716.68 |

## （三）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古县能源歌名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有关要求，充分挖掘节能潜力，根据临汾市下达的任务分解，完成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9.7万平方米，通过实施既有建筑的围护改造，通过外墙、屋顶安装保温层、门窗安装密封条等方式，降低建筑采暖负荷，提高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率，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2.项目分目标

（1）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完成节能改造9.7万平方米；并对其全部进行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

质量目标：对已完成的工程检验100%合格，多方验收100%合格。

时效目标：项目及时完工并检验，及时出具竣工报告，及时组织验收。

（2）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对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后，通过提高建筑保暖性，从而降低建筑采暖负荷，直接减少能源消耗从而降低供暖成本。

社会效益：通过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增强既有建筑外立面的保温小果，对既有建筑内人员的生活办公环境都起到改善作用。

生态效益：通过对特定区域的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稳步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促进建筑行业的生态文明建设。

可持续影响：改造后的小区等移交业主委员会和事业单位管理部门进行管理维护，保障后续持续的使用。

受益对象满意度：政策知晓度≥95%；

住户和工作人员满意度≥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目的是通过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做法，针对项目中出现的问题及不足之处提出合理的建议。为财政部门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科学配置资源，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探索财政补助资金标准的合理性，为合理安排以后年度财政预算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可归纳为以下两点：

（1）通过分析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资金实施情况，考察资金发放的及时性、有效性，以及费用标准的合理性。

（2）通过客观公正地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的实际效益效果以及项目受益人满意度，切实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以后同类型项目决策提供参考。

2.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是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729号）；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号）；

（6）山西省财政厅《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绩〔2020〕17号）;

（7）临汾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临财绩〔2021〕6号）;

（8）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古县财政局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发〔2022〕32号）;

（9）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3.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财政资金720.75万元。绩效评价范围具体包括:

时间范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空间范围：古县。

4.绩效评价基准日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得出具不实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3.规范原则。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提供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形成了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在实施方案中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可操作性和可量化方面对评价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调整，最终形成24个三级指标。其中：6个决策类指标，6个过程类指标，6个产出类指标和6个效益类指标。详见**表2-1：**

**表2-1 评价指标体系分值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分值** | **资料或数据来源** |
| --- | --- | --- | --- | --- | --- | --- | --- |
| A  决策 | 20 | A1项目立项 | 7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4 | 项目相关政策及文件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3 | 项目相关政策及文件 |
| A2绩效目标 | 7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4 | 项目相关政策及文件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3 | 评价组梳理 |
| A3资金投入 | 6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2 | 评价组分析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4 | 财务核实 |
| B  过程 | 20 | B1资金管理 | 12 | B11资金到位率 | 100% | 4 | 实施单位提供财务资料 |
| B12预算执行率 | 95% | 4 | 评价组分析、  财务核实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4 | 评价组分析、  财务核实 |
| B2组织实施 | 8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3 |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管理制度及文件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3 |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资料、评价组调研 |
| B23自评考核有效性 | 有效 | 2 | 实施单位提供相关资料、评价组调研 |
| C  产出 | 30 | C1产出数量 | 10 | C11改造面积完成率 | 100%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C12检验完成率 | 100%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C2产出质量 | 10 | C21验收合格率 | 100%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C22检验达标率 | 100%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C3产出时效 | 10 | C31竣工及时性 | 及时 | 10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D  效益 | 30 | D1经济效益 | 5 | D11降低供暖成本 | 降低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D2社会效益 | 5 | D21改善办公生活环境 | 改善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D3生态效益 | 5 | D31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 推动 | 5 | 实地勘察、查阅相关资料、分析计算 |
| D4可持续影响 | 5 | D41后续管理制度 | 可持续 | 5 | 查阅相关资料、问卷调查 |
| D5满意度 | 10 | D51政策知晓度 | ≥95% | 5 | 问卷调查 |
| D52企业满意度 | ≥95% | 5 | 问卷调查 |
| 总分 | 100 |  | 100 |  |  | 100 |  |

2.评分等级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财绩〔2019〕12号）以及古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古县财政局2022年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古财发〔2022〕32号），本次绩效评价等级见**表2-2**。

**表2-2 绩效评价评分等级**

| **分值范围** | **绩效级别** |
| --- | --- |
| 100≥P≥90 | 优 |
| 90＞P≥80 | 良 |
| 80＞P≥60 | 中 |
| P＜60 | 差 |

## （四）绩效评价方法

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为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目标与项目实施效果对比，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效益。

2.因素分析法。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针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施效果的因素主要有群众配合度、资金支持程度、相关部门的配合程度等因素。评价组结合以上因素进行绩效评价。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项目针对2021年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涉及的建筑住用户设置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调查采取抽样调查、实地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五）绩效评价标准

本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为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工作的实施意见》（临政办发〔2019〕3号）。

（2）行业标准。山西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人员分工

评价组设置4人。评价组主要负责现场勘察，包括查阅收集相关的制度文件、财务资料等，开展问卷调查，撰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见**表2-3。**

**表2-3 评价组工作人员分工表**

| **序号**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项目组职责分工** |
| --- | --- | --- | --- | --- |
| 1 | 组长 | 张晴 | 绩效专员 | 负责项目报告审核，履行主评人职责 |
| 2 | 成员 | 王炳霞 | 绩效专员 | 负责制定方案、组织项目组成员开展工作、现场绩效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 3 | 成员 | 郭天娇 | 绩效专员 | 负责现场调查、资料收集、问卷调查等 |
| 4 | 成员 | 王峰 | 绩效专员 | 负责现场调查、资料收集、问卷调查等 |

2. 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评价准备、评价实施、报告撰写四个阶段：

(1)评价准备阶段(2022年5月下旬至6月下旬)

①制定评价工作方案。评价机构要充分收集评价项目有关的基础资料开展文案研究及实地调研，理清评价思路，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非现场和现场核查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明确评价工作安排，在与项目主管部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于5月10日前报县财政局预算股审核。

②确认项目评价工作方案。县财政局预算股于5月15曰前组织预算绩效行业专家、绩效评价专家对评价机构上报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进行评审论证,提出评审意见。评价机构根据评审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2)评价实施阶段(2022年6月上旬)

①收集、审核资料。评价机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分类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审核、汇总和分析。

②现场核查。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现场核查范围，结合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承担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及实地验证核实。

③综合评价。评价机构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④自评复核。评价机构对被评价部门（单位）的自评结果进行复核,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核实，并提出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复核报告。重点复核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开展、预算执行率是否真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准确等，并视评价工作需要，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

⑤交换意见。评价机构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或单位交换意见。

(3)报告撰写阶段(2022年6月中旬至6月下旬)

①撰写报告。评价机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评价报告。报告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评价对象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绩效评价指标分析，项目（政策）主要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改进建议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等。

②提交报告。评价机构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后，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评价结论，于6月25日前将正式评价报告报送县财政局预算股。

③审核报告。县财政局预算股组织专家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评审，主要从报告内容完整性、评价方法的科学性、评价结论的合理性、问题分析的全面性、建议的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审核，专家组于6月30日前提交书面评审意见。

④确认报告。评价机构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评价报告，8月15日前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3.质量控制制度

（1）绩效评价实施前质量控制。

①首先确保评价工作组人员与评价单位及事项之间的独立性，确保评价出发点公正公平；

②加强对评价工作组人员的培训，从态度、认识、专业知识和技术水平、文件资料和数据的处理方法等方面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

③确保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都加盖公章，以保证其真实、有效性。

（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中质量控制。

①真实性控制，指标数据来源要客观、科学并可核实，同时能够相互印证，便于监控。对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文档记录等信息进行核对，保证与原始资料保持一致；

②对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数据信息，要调查核实数据来源，并借助专业机构出具的权威报告，减少人为因素的主观判断；

③对定性资料要借助现场访谈、调研及网上收集的相关资料等进行验证。

④重点对被评价单位的绩效申报表，通过调查分析等进行自评复核。

（3）绩效评价实施后质量控制。

首先要履行各级审核制度，在数字的准确性、文字的表达性方面消除低级性错误的出现。其次在审核过程中要对逻辑性、合理性进行审核，避免报告自相矛盾。再次对报告的可读性进行审核，力争使报告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总体评分结果及评价结论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项目整体详见下**表3-1**，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1。

**表3-1 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决策** | **过程** | **产出** | **效益** | **总分** |
| 标准分 | 20 | 20 | 30 | 30 | 100 |
| 得分 | 19 | 16 | 19 | 28 | 82 |
| 得分率 | 95% | 80% | 65% | 95% | 82% |

根据指标评分结果，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一般，项目效益较好，但是在绩效目标设置、制度建设、产出及时性方面有明显不足，由此导致项目产出数量不足。

## （二）各项目评分结果

1.决策阶段（满分20分，考评得分19分）：

项目立项依据、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性较好，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充分。

2.过程阶段（满分20分，考评得分16分）：

项目资金管理到位，但是组织管理制度不完善、制度执行有效性和自评有效性均有欠缺。

3.产出阶段（满分30分，考评得分19分）：

项目产出质量可观，但是产出数量和竣工及时性严重不足。

4.效益阶段（满分30分，考评得分28分）：

项目经济、社会效益以及生态效益均较好，但是在群众的政策知晓度和满意度方面略有不足。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主要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决策：标准分20分，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95%。详见**表4-1：**

**表4-1 决策类指标体系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A决策 | A1项目立项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充分 | 充分 | 4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较规范 | 较规范 | 3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4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明确 | 基本明确 | 2 |
| A3资金投入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科学 | 科学 | 2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4 |
| **合计** |  |  | 20 |  |  | 19 |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根据评价组梳理资料可得，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依据《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指南》（住建部2012-1-29）；《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工作的实施意见》（临政办发〔2019〕3号）等文件的要求，进行了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工作的开展，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未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满分1分，得分1分）；2.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满分1分，得分1分）；3.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满分1分，得分1分）；4. 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满分0.5分，得分0.5分）；5.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满分0.5分，得分0.5分）。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评价组现场收集整理项目政策文件、批复资料分析可得，项目按照古县规定的立项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

据评分标准：1.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满分1分，得分1分）；2.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满分1分，得分1分）；3.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满分1分，得分1分）。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访谈及查阅《古县2020-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了解，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9.7万平凡米的既有建筑能效提升任务，预期与正常水平相符，且与预算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1.项目有绩效目标（满分1分，得分1分）；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满分1分，得分1分）；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满分1分，得分1分）；4.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匹配（满分1分，得分1分）。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分，得分2分。**

本指标考核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经评价组查阅、访谈了解，实施部门未提供本项目的《绩效自评报告》、《绩效申报表》，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在《古县2020-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文件中有所提及，项目绩效指标明确，但部分三级指标未能细化、量化。

根据评分标准：1.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分1分，得分1分）；2.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分1分，得分0分）；3.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分1分，得分1分）。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2分，得分2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经评价组查阅中标通知书、公文呈批卡以及可研批复资料了解，本项目预算事先经过专业评审，最后是根据实际中标情况，向财政局申请，由古县财政局下达相应专项资金，预算确定的补贴资金额与申请金额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1.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满分0.5分，得分0.5分）；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满分0.5分，分0.5分）；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满分0.5分，得分0.5分）；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满分0.5分，得分0.5分）。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据评价组查阅签约合同协议得知，本项目是根据涉及和测绘的既有建筑面积，按照奖补标准进行预算资金分配的，资金分配合度合理，与古县的实际相适应。

根据评分标准：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满分2分，得分2分）；2.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满分2分，得分2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

过程：标准分20分，实际得分16分，得分率80%。详见**表4-2：**

**表4-2 过程类指标体系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B过程 | B1资金管理 | B11资金到位率 | 4 | 100% | 100% | 4 |
| B12预算执行率 | 4 | 95% | 99.44% | 4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合规 | 合规 | 4 |
| B2组织实施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健全 | 基本健全 | 3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2 | 有效 | 部分有效 | 1 |
| B23自评考核有效性 | 2 | 有效 | 无效 | 0 |
| **合计** |  |  | 20 |  |  | 16 |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B11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经评价组财务核实了解，本项目申请资金720.75万元，实际到位720.7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计算得分。资金到位率=720.75/720.75×100%=100%。60%至100%按比例得分，到位率低于60%不得分。（满分4分，得分4分）。

**B12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评价组财务核实可知，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720.75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资金716.68万元，实际预算执行率=716.68/720.75×100%=99.44%。

根据评分标准：执行率大于等于95%得4分，80%（含）至95%得3分，70%（含）至80%得2分，60%（含）至70%得1分，执行率低于60%不得分。（满分4分，得分4分）。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本指标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评价组访谈财务负责人、查阅相关资料了解，该项目预算资金审批、申请、抽取记录、支付凭证等资料完整，资金通过古县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零余额账户直接支付到专家个人账户，财政直接支付凭证完整并已归档，资金付款结余4.07万元，已被财政收回，符合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资金用途符合本项目批复规定专款专用用途。同时资金未发现有挪用、挤占、虚列、套取现象。

根据评分标准：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满分2分，得分2分）；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满分1分，得分1分）；3.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满分1分，得分1分）；未发现有资金挪用、挤占、虚列、套取现象。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分1分。**

本指标考核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查阅了解，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针对本项目并未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仅参考的是业务规章制度，管理制度略有不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1.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满分2分，得分1分）；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满分2分，得分2分）。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2分，得分1分。**

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评价组访问专家科负责人了解，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对于很多施工人员条件、建材等存在到位不及时的现象，严重影响项目进度。

根据评分标准：1.遵守相关管理规定（满分1分，得分1分）;2.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满分1分，得分0分）。

**B23自评考核有效性：满分2分，得分0分。**

本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经评价组访谈可得，实施单位未提供总结的自评报告，暂无可参考的自评内容与实际相对比。

根据评分标准：1.主管部门有总结项目自评报告（满分1分，得分0分）;2.自评报告内容真实、有效，与实际相符（满分1分，得分0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方面。产出：标准分30分，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65%，详见**表4-3：**

**表4-3 产出类指标体系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C产出 | C1产出数量 | C11改造面积完成率 | 5 | 100% | 100% | 5 |
| C12检验完成率 | 5 | 100% | 0% | 0 |
| C2产出质量 | C21验收合格率 | 5 | 100% | 100% | 5 |
| C22检验达标率 | 5 | 100% | 100% | 5 |
| C4产出时效 | C31竣工及时性 | 10 | 及时 | 完工未竣工 | 4 |
| 合计 |  |  | 30 |  |  | 19 |

**1.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C11改造面积完成率：满分5分，得分5分。**

反映和考核既有建筑改造面积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抽查核实、查阅资料、访谈负责人了解，古县2021的改造面积为2.1万平方米，实际完成的改造面积为2.1万平方米。

根据评分标准：改造面积完成率得分=实际完成面积/计划完成面积×100%×5=2.1/2.1×100%×5=5（满分5分，得分5分）。

**C12检验完成率：满分5分，得分0分。**

反映和考核既有建筑改造完成后的检验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抽查核实、查阅资料、访谈负责人了解，古县2021年改造完成的9个小区单位楼在2021年10月已全部施工完成，但是由于前期一直未给第三方检验公司结算费用，故未能及时组织第三方检验公司检验。

根据评分标准：检验完成率得分=实际检验数/计划检验数×100%×5=0/9×100%×5=0（满分5分，得分0分）。

**2.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C21验收合格率：满分5分，得分5分。**

反映和考核已完成工程验收情况。

经评价组访谈项目负责人、调查资料了解，2020年完成的21个机关单位和住宅小区均已完成竣工，并且验收合格率为100%。2021年剩余9个住宅小区和机关单位，施工材料100%检测合格，预计检验和验收合格率也会是100%。

根据评分标准：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验收总数×100%，符合率为100%得5分，否则不得分。（满分5分，得分5分）。

**C22检验达标率：满分5分，得分5分。**

反映和考核已完工程检验合格情况。

经评价组现场查看检验报告了解，已经完工的21个住宅小区和机关单位检验合格率为100%，2021年的施工材料100%检测合格，预计检验达标率也会是100%。

根据评分标准：检验达标率=检验达标数/检验数×100%，达标率为100%得5分，否则不得分。（满分5分，得分5分）。

**3.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分析**

**C31竣工及时性：满分10分，得分4分。**

反映和考核工程竣工得及时情况。

根据评价组访谈项目负责人员，调查监理日志、合同协议等了解，截止绩效评价基准日，2021年10月所有施工工程已全部完成，但是因为疫情等各方原因未及时组织检验，故截至绩效评价报告日均未能出具竣工报告。

根据评分标准：工程按照合同约定时间竣工得满分，竣工较及时得8分，一般及时得6分，完工未竣工得4分，未完工不得分（满分10分，得分4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指标包括项目效益和满意度两方面。标准分30分，实际得分28分，得分率95%。详见**表4-4：**

**表4-4 效益类指标体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 |
| D效益 | D1经济效益 | D11降低供暖成本 | 5 | 降低 | 降低 | 5 |
| D2社会效益 | D21改善办公生活环境 | 5 | 改善 | 改善 | 5 |
| D3生态效益 | D31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 5 | 推动 | 推动 | 5 |
| D4可持续影响 | D41后续管理制度 | 5 | 可持续 | 可持续 | 5 |
| D5满意度 | D51政策知晓度 | 5 | 95% | 90.09% | 4 |
| D52受益对象满意度 | 5 | 95% | 92.65% | 4 |
| **合计** |  |  | 30 |  |  | 28 |

**1.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分析**

**D11降低供暖成本：满分5分，得分5分。**

本指标通过考核供暖成本节省情况，分析和评价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

经评价组现场调查档案资料、访谈了解，通过本项目的实施，30家机关单位和住宅小区的外立面保暖效果都有增强，极大的提高了能源的利用率，相对就降低了集中供暖的成本。

根据评分标准：①减少取暖过程中热量损耗（满分2.5分，得分2.5分）；②提高能源利用率（满分2.5分，得分2.5分）。

**D21改善办公生活环境：满分5分，得分5分。**

本指标分析办公生活环境的变化来评价项目的社会效益。

经评价组问卷调查了解，项目实施后，明显改善了冬季的取暖效果，对于既有建筑内生活和工作的人来说，环境得到了大大的提升和改善。

根据评分标准：①提高既有建筑保温性能（满分2.5分，得分2.5分）；②改善居住办公环境（满分2.5分，得分2.5分）。

**D31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满分5分，得分5分。**

本指标分析建筑生态文明建设情况，评价项目的生态效益。

经评价组访谈调查了解，通过对特定区域的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不仅稳步推进了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还间接促进了建筑行业的生态文明建设。

根据评分标准：①做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满分2.5分，得分2.5分）；②促进建筑行业生态文明建设（满分2.5分，得分2.5分）。

**D41后续管理制度：满分5分，得分5分。**

本指标考核后续管理制度情况，分析评价项目的可持续影响。

经评价组访谈负责人以及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了解，公共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后会交由单位专属管理部门进行管理维护，居住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后则移交小区业主委员会自行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后续经费、人员充足。

根据评分标准：①有相应的后续维修费用和专业管理人员（满分2.5分，得分2.5分）；②管理维护后续制度健全（满分2.5分，得分2.5分）。

**2.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分析**

**D51政策知晓度：满分5分，得分4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民众对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政策的了解情况。

经评价组问卷调查分析计算，本次调查对象为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涉及的小区和机关单位的居住工作人群，问卷共发放220份，收回有效问卷220份。问卷显示，对于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政策非常了解的占55%，基本了解的人占40.45%，一般了解的占4.55%，综合知晓度为90.09%。

根据评分标准：政策知晓度为90.09%。知晓度≥95%得5分，90%-95%得4分，80%-90%得3分，70%-80%得2分，60%-70%得1分，60%以下不得分（满分5分，得分4分）。

**D52受益对象满意度：满分5分，得分4分。**

本指标反映和考核受益居民和工作人员的满意程度。

经评价组问卷调查分析计算，本次调查对象为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涉及的小区和机关单位的居住工作人群，问卷共发放220份，收回有效问卷220份。对小区或者单位参加能效提升的节能改造同意度为97.45%；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内容满意度为89.55%；对施工项目完成的及时性满意度为87.73%；对改造后的取暖效果满意度为97.73%；对施工的进度满意度为94.73%；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的落实方法满意度为91.27%。综合满意度为92.65%。

根据评分标准：综合满意度为92.65%。满意度≥95%得5分，90%-95%得4分，80%-90%得3分，70%-80%得2分，60%-70%得1分，60%以下不得分。（满分5分，得分4分）。

# 五、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项目整体完成情况一般，按要求完成了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的改造面积。项目效益产出较好，切实改善了群众居住和办公环境，提高了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率，促进了建筑行业生态文明发展。

#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管理制度不到位 影响项目进度**

经评价组访谈调查了解，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现有的资金、项目、档案等管理制度均为统一的部门规章制度。对于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并没有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实施过程中对于施工进度和支付进度，相对应的意外情况处理方案等都不到位，由于资金到位不及时直接导致项目延期，不利于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项目检验不及时 导致验收竣工推迟**

经评价组了解，项目于2021年10月全部施工完成后，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均未能及时组织第三方检验公司对其进行检验，导致多方验收推迟，项目迟迟未能竣工。检验迟迟不到位的原因是之前的检验费用一直没有结算，后续费用也无保障，故检验公司工作不积极。

# 七、建议

**（一）重视项目制度建设 确保行有所依**

建议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针对重点项目要全面建立实施制度，不仅是项目管理、人员组织等要制定专门的制度，以供各方工作人员有所依据，能够及时掌握项目进度，针对具体情况作出调整，确保项目能够按计划按时顺利完成。尤其是资金管理方面，更要未雨绸缪，提前做好规划和安排，对于施工进程中需要结算的费用提前与上级沟通，确保不耽误第三方公司的工作开展，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进行款项结算，确保工程顺利推进的同时树立政府的良好信誉形象。

**（二）寻求上级支持 及时分批检验验收**

针对已经完成施工的建筑，可以分批组织检验，对于检验费用多寻求上级支持，可以分批结算，这样不仅能够避免因为最后集中验收导致工作量增大，还能缓解结算压力，给财政资金更多的周转空间。

# 八、结果应用及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仅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亦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故建议古县财政部门：

（一）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一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挂钩。通过将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给被评价单位，并督促其及时改进相关问题，以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

（二）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照政务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财政部门的一定范围内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的同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为部门其他项目的绩效申报以及自评做学习参考。

# 九、报告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问卷调查报告

4.访谈报告

5.合规性检查报告

临汾薪火传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10日

#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分值** | **业绩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A决策 | 20 | A1项目立项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4 | 充分 | 4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3 | 较规范 | 3 |
| A2绩效目标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4 | 合理 | 4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3 | 基本明确 | 2 |
| A3资金投入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2 | 科学 | 2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4 | 合理 | 4 |
| B过程 | 20 | B1资金管理 | B11资金到位率 | 100% | 4 | 100% | 4 |
| B12预算执行率 | 95% | 4 | 99.44% | 4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4 | 合规 | 4 |
| B2组织实施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健全 | 4 | 基本健全 | 3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有效 | 2 | 部分有效 | 1 |
| B23自评考核有效性 | 有效 | 2 | 无效 | 0 |
| C产出 | 30 | C1产出数量 | C11改造面积完成率 | 100% | 5 | 100% | 5 |
| C12检验完成率 | 100% | 5 | 0% | 0 |
| C2产出质量 | C21验收合格率 | 100% | 5 | 100% | 5 |
| C22检验达标率 | 100% | 5 | 100% | 5 |
| C4产出时效 | C31竣工及时性 | 及时 | 10 | 完工未竣工 | 4 |
| D效益 | 30 | D1经济效益 | D11降低供暖成本 | 降低 | 5 | 降低 | 5 |
| D2社会效益 | D21改善办公生活环境 | 改善 | 5 | 改善 | 5 |
| D3生态效益 | D31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 推动 | 5 | 推动 | 5 |
| D4可持续影响 | D41后续管理制度 | 可持续 | 5 | 可持续 | 5 |
| D5满意度 | D51政策知晓度 | 95% | 5 | 90.09% | 4 |
| D52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 5 | 92.65% | 4 |
| 总分 | 100 |  |  |  | 100 |  | 82 |

#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价标准** | **目标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A决策 | 20 | A1项目立项 | 7 |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0.5分）。 | 充分 |
|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经过专题会议（1分）。 | 规范 |
| A2绩效目标 | 7 | A21绩效目标合理性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 合理 |
| A22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 明确 |
| A3资金投入 | 6 | A31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 科学 |
| A32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2分）。 | 合理 |
| B过程 | 20 | B1资金管理 | 12 | B11资金到位率 | 4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进度的总体保障程度。 |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计算得分（4分），60%至100%按比例得分，到位率低于60%不得分，100%-105%（含）得3分，105%-110%（含）得2分。 | 100% |
| B12预算执行率 | 4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计算执行率，执行率大于等于95%得4分，80%（含）至95%得3分，70%（含）至80%得2分，60%（含）至70%得1分，执行率低于60%不得分。 | 95% |
| B13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违反此项整体不得分）。 | 合规 |
| B2组织实施 | 8 | B21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 健全 |
| B22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实施方案、各项制度、财务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 有效 |
| B23自评考核有效性 | 2 | 项目部门是否在项目完成后，总结自评报告，报告内容与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自评制度的有效情况。 | ①主管部门有总结项目自评报告（1分）；  ②自评报告内容真实、有效，与实际相符（1分）。 | 有效 |
| C产出 | 30 | C1产出数量 | 10 | C11改造面积完成率 | 5 | 反映和考核改造任务完成情况。 | 改造完成率=实际完成面积数/计划面积数×100%，完成率按比例得分（5分）。 | 100% |
| C12检验完成率 | 5 | 反映和考核检验完成情况。 | 检验完成率=实际检验数/应检验数×100%，按比例得分（5分）。 | 100% |
| C2产出质量 | 10 | C21验收合格率 | 5 | 用以反映和考核验收合情况。 | 验收合格率=验收合格数/验收总数×100%，符合率为100%得5分，否则不得分。 | 100% |
| C22检验达标率 | 5 | 用以反映和考核检验情况。 | 检验达标率=检验达标数/检验数×100%，达标率为100%得5分，否则不得分。 | ≤0% |
| C3产出时效 | 10 | C31竣工及时性 | 10 | 反映和考核工程竣工及时情况。 | 工程按照合同约定时间竣工得满分，竣工较及时得8分，一般及时得6分，完工未竣工得4分，未完工不得分。 | 及时 |
| D 效益 | 30 | D1经济效益 | 5 | D11降低供暖成本 | 5 | 反映和考核经济影响情况。 | ①减少取暖过程中热量损耗（2.5分）；  ②提高能源利用率（2.5分）。 | 降低 |
| D2社会效益 | 5 | D21改善办公生活环境 | 5 | 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社会影响情况。 | ①提高既有建筑保温性能（2.5分）；  ②改善居住办公环境（2.5分）。 | 改善 |
| D3生态效益 | 5 | D31推动建筑生态文明建设 | 5 | 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生态效益情况。 | ①做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示范（2.5分）；  ②促进建筑行业生态文明建设（2.5分）。 | 推动 |
| D4可持续影响 | 5 | D41后续管理制度 | 5 | 反映和考核项目后续配套管理制度持续情况。 | ①有相应的后续维修费用和专业管理人员（2.5分）；  ②管理维护后续制度健全（2.5分）。 | 可持续 |
| D5满意度 | 10 | D51政策知晓度 | 5 | 反应和考核项目政策知晓度情况。 | 知晓度≥95%得5分，80%-95%得4分，70%-80%得3分，60%-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95% |
| D52受益对象满意度 | 5 | 反应和考核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 满意度≥95%得5分，80%-95%得4分，70%-80%得3分，60%-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95%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100 |

# 附件3 ：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确保政策落到实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们组织了本次问卷调查。

**二、调查目的**

经过问卷调查，我们将根据问卷调查结果通过具体细致的数据分析，深层次剖析项目产出效益以及存在的问题，最后经过统计确定受益对象满意度分值。

**三、调查对象和范围**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涉及的11个小区及20个机关单位楼的工作人员及生活人员。

**四、样本数量**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样本数量220份。

**五、调查方式**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现场访问式。

**六、调查样本选取方案**

为客观反映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资金的使用效果，对4个小区及7个单位楼每处20人进行实地调查访问。调查问卷计划随机调查，发放220份。

**七、调查方法**

调查采取现场问卷方式对220人进行调查。每题下设“非常满意”、“基本满意”、“一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每题分值权重为“非常满意”占1、“基本满意”0.8、“一般满意”0.6、“不满意”0、“非常不满意”-1，扣分项扣完本题分值为止。问卷调查总分值按实际得分值平均计算。

**八、问卷发放回收情况**

本次评价共发放问卷220份，实际收回有效调查问卷220份。

收回问卷的有效性主要从三个方面考虑：

1.问卷设计的有效性：本次问卷设置的问题紧密围绕该项目实施情况和效果；

2.问卷调查方式的有效性：本项目问卷调查采取电话访谈方式进行，能顺利接通被调研人员的电话并完成问卷，且对所涉选项调查员未出现暗示引导；

3.数据整理的有效性：被调研人员不带有功利性，问卷填答能客观真实反映项目实际情况；同时收回的问卷填答完整，不存在缺失情况。

因此，本项目问卷共收回220份，220份有效。

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数 | 份数 | | | | | 权重 | | | | | 满意度 |
| 非常满意 | 基本满意 | 一般满意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非常满意 | 基本满意 | 一般满意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 您对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政策是否了解 | 220 | 121 | 89 | 10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90.09% |
| 您是否同意过小区或者单位参加能效提升的节能改造？ | 220 | 192 | 28 | 0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97.45% |
| 您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内容是否满意？ | 220 | 124 | 77 | 19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89.55% |
| 您对施工项目完成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 220 | 100 | 105 | 15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87.73% |
| 您对改造后的取暖效果是否满意？ | 220 | 195 | 25 | 0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97.73% |
| 您对施工的进度是否满意？ | 220 | 172 | 38 | 10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94.73% |
| 您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的落实方法是否满意？ | 220 | 137 | 70 | 13 | 0 | 0 | 1 | 0.8 | 0.6 | 0 | -1 | 91.27% |
| 综合满意度 |  |  |  |  |  |  |  |  |  |  |  | 92.65% |

# 附件4 ：访谈报告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

**项目访谈报告**

访谈日期：2022年5月10日

访谈地点：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务科

评价组人员：郭天娇、王峰

访谈对象：邸财务

1.请您简单介绍项目概况。

答：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是对机关单位和居民小区的建筑外墙、屋顶做一些保温建设，增加保暖性，提高既有建筑的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能源消耗。

2. 请您简要谈谈完成情况及实施效益。

答：项目2020年开始招标，中间因为学校施工只能暑假施工、加上疫情和夏汛等影响，2021年10月才全部完成施工。因为工程完工后需要对其进行检验，检验人员到位不及时等导致项目延期较为严重。不过项目实施后对建筑行业节能发展确实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3.请您简要谈谈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好的经验与做法、出现的困难、问题及解决建议等。

答：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为学校学生上课的特殊原因，外加创文城市验收等，耽误了项目进度，为了尽快追赶工期，也有增派施工队的工作。

4.请您简要谈谈本项目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下一步就是提高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的覆盖面，多方面大面积的维既有建筑节能增效。

# 附件5 ：合规性检查报告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

**项目合规性检查报告**

为保证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在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评价组对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财政支出资金使用及实施管理展开合规性检查。

一、合规性检查对象

本次检查对象为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财政支出资金，共计资金数额720.75万元。

二、合规性检查内容

本次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资金拨付、资金支出、财务管理等，目的在于深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发现配套资金在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上存在的问题。

三.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通过现场核查的方式开展，按照工作方案中的抽样结果，评价组对所有支出项目进行调研。

四、合规性检查情况

（一）资金拨付、支出情况

1.资金拨付

古县财政局古财预〔2021〕79号、古财预〔2021〕80号、古财预〔2021〕0037号、古财预〔2021〕247号、古财预〔2021〕248号、古财预〔2021〕249号文件共下达中央资金402.41万元，市级资金318.34万元，合计720.75万元。

2.项目支出

本项目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本项目申请资金720.75万元，下达资金720.75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716.68万元。

（二）财务管理

经过实地调查，相关情况反映如下：

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财务科各岗位不兼容，记账，报审、审批各司其职；资金支出有主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财务负责人审核签字。

五、检查结论

古县既有建筑能效提升项目财政拨付720.75万元，截止评价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金额为716.68万元，结余金额4.07万元（已被财政收回）。

合规性检查表

| **项目** | **需提供资料** | **检查内容** | **是否提供有效原件（√/×）** |
| --- | --- | --- | --- |
| 资金拨付 | 项目资金的申请资料（项目经费调整申请及批复） | 是否有资金申请报告、  资金调整情况 | √ |
| 财政资金下达通知及相关文件 | 资金拨付是否合规 | √ |
| 资金到账的会计账页、记账凭证及附件 | 资金拨付明细 | √ |
| 资金支出 | 专项资金核算科目的会计账页、支付凭证、资金支出明细、重大项目开支的审批资料 |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 √ |
| 财务管理 |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或相关财务管理办法等 |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 √ |
| 资金监控制度（措施）、记录或文件（专项审计报告） | 资金监管情况 | √ |
| 项目管理 | 立项背景、依据文件、申请及批复 |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 √ |
| 项目管理机构成立证明资料、项目实施方案、部门沟通、协商机制（各自职责、协作制度等） | 保障项目实施的相关管理机构和制度 | × |
|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项目管理制度或相关管理办法等） | 项目管理是否规范 | × |
| 项目资料归档的相关资料 |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 √ |
| 项目监督制度、记录或文件、项目检查验收报告 | 项目监管情况 | √ |
| 工作总结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
| 自评报告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